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指挥调度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1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受上级委托承担辖区城市管理的日常指挥、调度等工作；承担指挥调度中心的接、处警工作；承担协调、调度、处置辖区城市管理的各项投诉及应急工作；承担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承担市民投诉、巡查、督查、上级督办（市长、区长专线等）等问题的回访、回告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8.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21.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8.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38.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38.69	总计	62	1,038.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038. 69	1, 038. 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 7	149.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 7	149.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 59	121. 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 86	20. 8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 25	7.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 11	17.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 11	17. 1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 11	17. 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1. 77	821. 7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1. 77	821. 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1. 77	821. 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 11	50.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 11	50. 11					
2210202			提租补贴	6. 54	6. 54					
2210203			购房补贴	43. 57	43. 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038. 6 9	497. 72	540. 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 7	149.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 7	149.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 59	121. 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 86	20. 8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 25	7.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 11	17.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 11	17. 1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 11	17. 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1. 77	280. 8	540. 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1. 77	280. 8	540. 9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1. 77	280. 8	540. 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 11	50.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 11	50. 11				
2210202			提租补贴	6. 54	6. 54				
2210203			购房补贴	43. 57	43. 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8.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9.7	14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11	17.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21.77	821.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11	50.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8.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8.69	1,038.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38.69	总计	64	1,038.69	1,038.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38.69	497.72	540.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7	14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7	14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59	121.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6	20.8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5	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1	17.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1	17.1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11	17.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1.77	280.8	540.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1.77	280.8	540.9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1.77	280.8	540.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1	50.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1	50.11	
2210202			提租补贴	6.54	6.54	
2210203			购房补贴	43.57	4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9.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70.68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53.69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06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86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43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8.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97.72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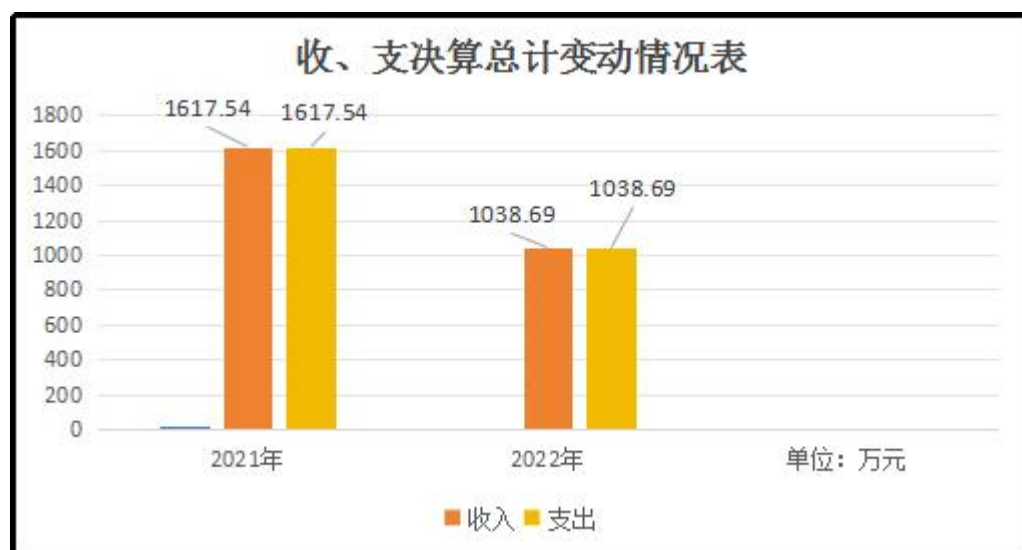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038.6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78.85 万元，下降 35.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按照全区一般性支出压减的要求，压减了一般性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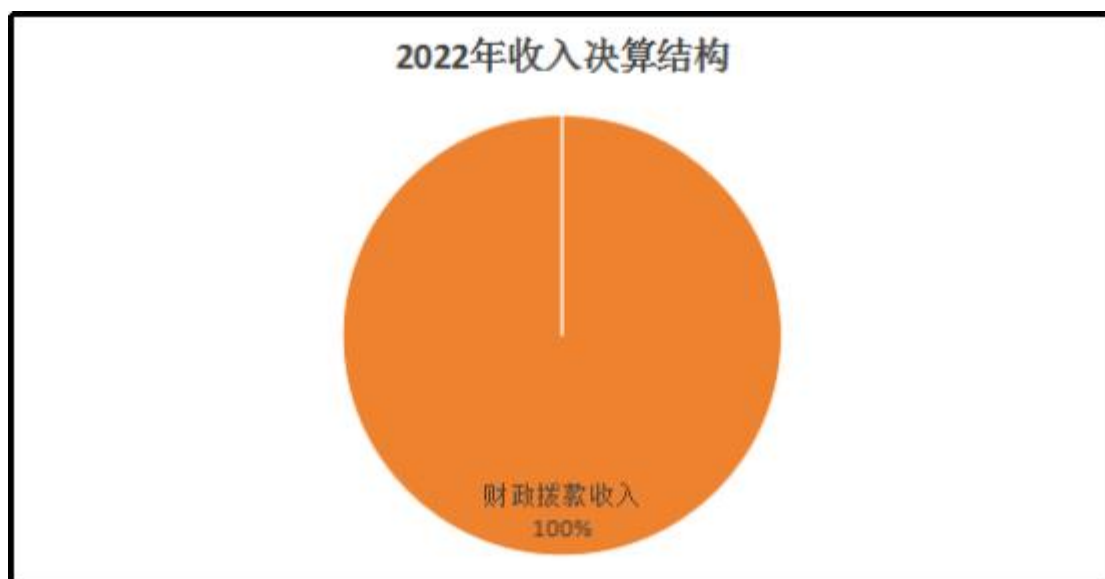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038.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8.69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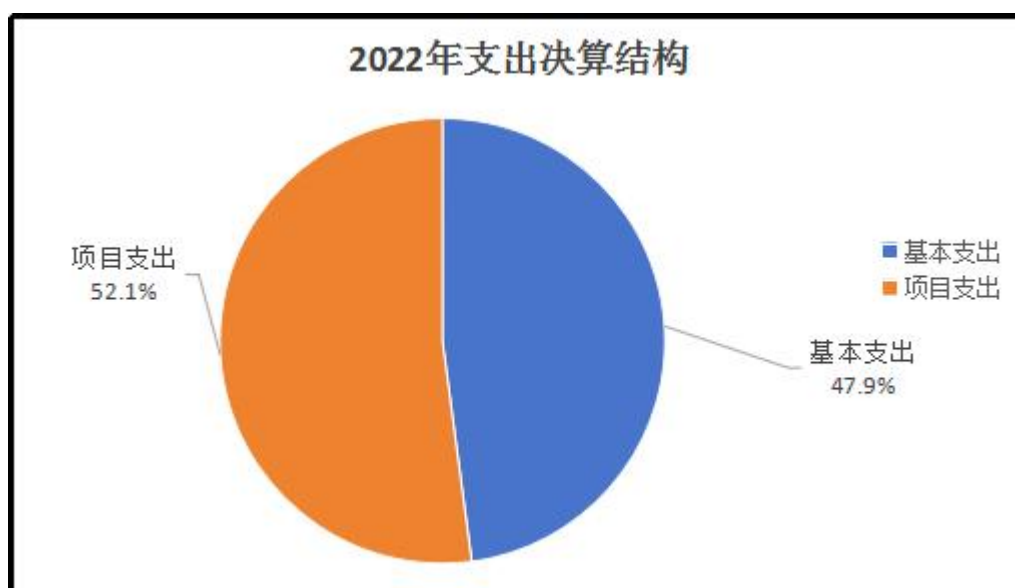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38.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7.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47.9%；项目支出 540.97 万元，占本年支出 52.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38.6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578.85 万元，降 35.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按照全区一般性支出压减的要求，压减了一般性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8.69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578.8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按照全区一般性支出压减的要求，压减了一般性支出的收入预算。。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8.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78.85 万元，下降 35.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按照全区一般性支出压减的要求，压减了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8.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49.7 万元，占 14.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及退休人员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7.11 万元，占 1.7%。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

3. 城乡社区支出（类）821.77 万元，占 79.1%。主要是用于一是用于人员及公用经费；二是用于城市维护资金项目经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0.11 万元，占 4.8%。主要是

用于住房补贴以及住房货币化补助。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46.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2%。其中：基本支出 497.72 万元，项目支出 540.97 万元。

（1）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城市维护资金 14,968.05 万元，主要成效为保障在职人员费用、公用支出；城管综合整治经费 21 万元，主要成效为做好治理“三乱”语音提示系统服务项目以及车载视频流量服务项目，履行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职责，完成统筹调度、协调、协作、案件归集分派、案件转办、案件数据统计分析、信息报送、信息回复等 110 指挥中心调度机能。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5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城管局下属二级单位属性不同，做预算时将本项支出归于城乡社区支出（类），决

算时此项支出归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城管局下属二级单位属性不同，做预算时将本项支出归于城乡社区支出（类），决算时此项支出归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城管局下属二级单位属性不同，做预算时将本项支出归于城乡社区支出（类），决算时此项支出归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经费仅用于支付退休人员医疗补助，多余经费已退回财政。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256.23 万元，支出

决算为 821.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由于城管局下属二级单位属性不同，做预算时原本归于城乡社区支出（类）的支出在决算时归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3.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7.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7.72 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

局指挥调度中心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 辆。
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540.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严格遵循“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整体预算支出绩效评分规则，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等次为优，自评得分为 94.5 分。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038.6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总额全年预算数 1,101.5 万元，实际执行 1,038.69 万元，执行率 94.3%，年初目标完成度较高。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4.5 分。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产出指标均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在效果上，中心的统筹协调机能得以强化，案件受理程序得以优化，案件办理章程得以规范，

案件处理成效、反馈得到高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环卫设施建设投诉居高不下，施工噪声扰民问题反弹。下一步 1. 畅通职能部门协作。打破与各单位之间的壁垒，进一步梳理、优化复杂案件的办理流程，强化案件办理不同环节的衔接。2. 提升案件办理质量。调整、提升案件办理标准，做好数据分析和服 务，牢牢盯住重点和难点。3. 优化精准调度机制。加强沟通协调，每周、每月通报重点情况，每月分析讲评成绩。4. 推进建设城市管理运行服务体系。健全事件处置机制，健全分析研判机制，健全考核评价机制。

附件 1-1：《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指挥调度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2：《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指挥调度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城管综合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 万元，执行数为 2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深入开展江汉段长江和汉江核心区范围内港口码头岸线资源优化调整工作，为文明城市创建打下

坚实的基础。可以立竿见影地改变城市市容面貌，提升城市文明形象，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促进全区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步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经费包括交通行业综合整治、大城管工作经费、三乱及车载视频经费三大块，存在经费扯用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时将三块经费具体细化，使用时在各自的预算控制数内执行。

附件 2：《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指挥调度中心城管综合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 城市维护资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9.97 万元，执行数为 519.9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二级事业管理经费等公用支出。通过积极协调、反馈，环卫设施配置和城市空间布局得以优化，取得阶段性成果，有利促进城市生态文明发展进程及提升城市公共环境容量，使得江汉区城市环境面貌得到有效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涵盖的工作较多，涉及的绩效目标内容广泛，有时存在占用其他预算资金或被其他支出占用该项目预算资金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应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及管理好执行进度，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

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附件 3：《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指挥调度中心城市维护资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落实问题整改，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相关执行单位，要求其对照评价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提出具体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2. 加强预算管理，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 2023 年度预算调整及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合理调整项目支出结构，促进资金使用效率提升。

3. 及时公开结果，根据相关规定，我局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随同部门决算在江汉区人民政府官网上一并公开。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优化案件办理，提升群众满意度

指挥调度中心全年共办理各类群众投诉案件 19121 件，其中市民热线共办理 5625 件、市城管委 9273 件、监督员上报 3512 件、特级处理 6 件、全媒体监督督办 10 件，市长专线督办单 381 件，阳光信访 314 件。为推进市容市貌环境精细化、常态化、长效化管理，指挥调度中心以问题为导向，以群众满意为目标，切实加大辖区早、中、晚路面巡查力度，聚焦 2022 年美丽街区工作涉及点位、“双百”工作问题点位、每月 3 个重点整治点位、每日市通报问题点位、三方检查问题较多点位等重点区域，及时上报处理占道经营、垃圾容器漫溢、共享单车无序停放、道路破损、路面井盖破损缺失、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路面脏乱差等问题，努力为居民营造一个安全舒适的生活环境。

二、加强统筹协调，畅通沟通机制

为提高街道案件办理质量，在考核评分方面，7 月份指挥调度中心实施《江汉区街道办事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月度考核评分》新标准，考核单项中群众投诉满意率部分的分值由原来的 6 分增至 60 分，指挥调度中心负责考核的范围由原来案件办理单项的 14 分值变为群众投诉满意率单项的 60 分值，各街道对办理城管类群众投诉案件的重视程度

和积极性大大增强。在沟通协调方面，指挥调度中心作为市局与各街道沟通的“桥梁”，既要向街道传达市局发布的通知和政策文件，又要将街道存在的问题或出现的情况及时向市局反馈，并在每月初收集各街道不满意件最新办理情况上交给市局，每月末整理街道的重复投诉件申请不纳入考核的汇总表和文档上交给市局。

三、用心指挥调度，提供优质服务

一是前往各街道进行调研交流。3月份—6月份孙局带领相关科室、指挥调度中心负责人前往各街道了解街道的接处警流程，并就办理投诉案件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交流；7月份起，余区长带领城管局分管领导及相关科室、指挥调度中心负责人前往满意率较低的街道进行实地调研，对不满意件、重复投诉案件进行梳理分析。二是开展关于如何提高案件办理质量、提升群众满意率的培训会。培训会深入解读了群众投诉案件办理的考核标准、详细介绍了办理群众投诉案件的规范流程，并结合典型案例与回复模板具体分析如何提高群众满意率，为街道进一步提升群众投诉案件办理水平、提高案件办理质量指明了方向。三是对街道办理的不满意变满意的案件进行核查剔除。从6月份开始，指挥调度中心每月底对各街道上报的不满意变满意案件进行电话回访，核实案件办理情况，了解群众对办理结果的满意度，然后将回访结果

进行汇总分析并制作成表格交由领导签字确认，及时剔除不满意案件统计中群众变成满意的案件，从而提高街道案件办理满意率，激发街道干事的积极性。截止目前共抽查街道办理案件 239 件，其中 6 月份抽查 8 件、7 月份抽查 14 件、8 月份抽查 38 件、9 月份 47 件、10 月份 65 件、11 月份 23 件、12 月份 44 件。四是完成全区城管突出问题分析日报。11 月份起，指挥调度中心详细梳理全区市城管委（市民热线）案件投诉情况、第三方检查情况、随手拍问题、重点点位巡查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结合《全市城管突出问题分析日报》汇总整理全区城管突出问题的分析报告，为存在问题的街道提供工作建议，助推街道及时发现问题、整改问题，为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安全舒适的生活环境。截止 12 月底，共完成分析报告 46 份。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优化案件办理，提升群众满意度	办理各类群众投诉案件 15,000 件	全年共办理各类群众投诉案件 19,121 件，其中市民热线共办理 5,625 件、市城管委 9,273 件、监督员上报 3,512 件、特级处理 6 件、全媒体监督督办 10 件，市长专线督办单 381 件，阳光信访 314 件。
2	加强统筹协调，畅通沟通机制	提高街道案件办理质量，实施《江汉区街道办事处城市	考核单项中群众投诉满意率部分的分值由原来的 6

		综合管理工作月度考核评分》新标准	分增至 60 分，指挥调度中心负责考核的范围由原来案件办理单项的 14 分值变为群众投诉满意率单项的 60 分值，各街道对办理城管类群众投诉案件的重视程度和积极性大大增强。
3	用心指挥调度，提供优质服务	提高案件办理质量、提升群众满意率	一是前往各街道进行调研交流。对不满意件、重复投诉案件进行梳理分析。二是开展关于如何提高案件办理质量、提升群众满意率的培训会。三是对街道办理的不满意变满意的案件进行核查剔除。四是完成全区城管突出问题分析日报。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人员年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退休人员其他退休费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其他专用名词。

联系电话：027-85883372-8309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附件 1-1：《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指挥调度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指挥调度中心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陈刚

2023 年 4 月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根据《武汉市提升城市建设管理精细化水平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2022 年武汉市提升城市建设管理精细化水平工作任务清单》等文件指示，中心在局党组领导下，全程贯穿执行，认真履行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职能，认真受理各类投诉办理、统筹协调、指挥调度等相关工作，助力开展“双百”示范创建和达标整治活动，让城市更安全、更健康、更宜居，为打造民生幸福、生态宜居、治理高效的新时代英雄城市贡献力量。基本完成年度绩效目标，其中：区网格化案件按时结案率 99.97%，市民热线按时结案率 100%、市城管委按时结案率 100%，综合统计，整体受理案件、处置案件、结案率趋于 100%，无积压案件。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4 分。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2022 年单位整体预算数 1,101.5 万元，实际执行数 1,038.69 万元，执行率 94.3%。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一是区网格化案件按时结案率 99.97%

二是市民热线按时结案率 100%

三是市城管委按时结案率 100%

综合统计，全年累计办理各类群众投诉案件 19121 件，相对于预设目标值（ ≤ 20000 件），完成预设目标区间是 95%-100%。绩效数据分析，肯定了中心取得的成绩，中心的统筹协调机能得以强化，案件受理程序得以优化，案件办理章程得以规范，案件处理成效、反馈得到高效提升。

3. 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其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江财【2023】7 号）文件精神，按照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对标，自评开展及整改情况如下：

1. 按季度、按年度落实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全程跟踪、推进项目执行进度并予以反馈业务执行部门。

2. 根据预算规模编制、分析、总结情况，全面展开绩效评价工作，对照绩效目标值逐一阐述、剖析目标值完成情况相较于当年的工作部署调整情况，明晰责任主体单位落实绩效目标的措施方法及目标偏离改进措施；

结合工作部署，一是优化案件办理，提升群众满意度。全年累计办理各类群众投诉案件 19,121 件，通过案件

归集整理分析，以问题为导向，以群众满意为目标，切实加大辖区早、中、晚路面巡查力度，聚焦 2022 年美丽街区工作涉及点位、“双百”工作问题点位、每月 3 个重点整治点位、每日市通报问题点位、三方检查问题较多点位等重点区域，及时上报处理占道经营、垃圾容器漫溢、共享单车无序停放、道路破损、路面井盖破损缺失、生活垃圾未及时清理，路面脏乱差等问题，努力为居民营造一个安全舒适的生活环境，从而推进市容市貌环境精细化、常态化、长效化管理。

二是加强统筹协调，畅通沟通机制，主要从考核评分和沟通协调两方面体现。7 月始实施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月度考核评分新标准，提高了群众投诉满意率分值，增至为 60 分，同时中心考核分值提升为 60 分，大大增强了各街道对办理城管类群众投诉案件的重视程度和积极性；充分发挥中心“桥梁”作用，即时传达文件政策，即时阐明问题、反映情况，及时归集整理、上报反馈，同时作出初步判断，剔除无效信息。

三是用心指挥调度，提供优质服务。3 月伊始，领导带队，深入一线，开展实地调研，摸清各街道接处警流程；深入交流，积极探讨、记录案件受理中存在的隐性问题，并有重点性对个别街道进行现场案情梳理分析，理清源头，明辨方向，提出合理化意见，落实、落地解决措施。通过开展业务工作培训会，深入解读政策，讲解考核标准，结合典型案例与回复模板进

行细化讲解、剖析，正确理解标准细则的实际运用，为街道进一步提升群众投诉案件办理水平、提高案件办理质量指明了方向。6 月始，带有指向性进行电话回访（累计抽查街道办理案件 239 件），核实案件办理情况，了解群众对办理结果的满意度，后归集整理分析形成台账上报确认，从而转变部分案件属性，提高街道案件办理满意率，激发街道干事的积极性。11 月起，结合分析日报，汇总整理出全区城管突出问题的分析报告（累计完成分析报告 46 份），为存在问题的街道提供工作建议，助推街道及时发现问题、整改问题，提升市民幸福感。

3. 根据绩效指标权重赋予指标分值，根据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完成自评，对照指标对应分值区间真实、客观、公正的分析绩效评价等级。

一是“城管综合整治经费”项目预算批复 21 万元，预算执行 21 万元，执行率 100%，圆满完成 110 平台系统维护及受众服务的考评目标，自评得分 9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是“城市维护资金”项目预算批复 519.97 万元，预算执行 519.97 万元，执行率 100%，较好完成 2022 年项目预设目标，自评得分 91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单位整体预算批复 1,101.5 万元，预算执行 1,038.69 万元，执行率 94%，自评得分 94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4. 根据自评结论，对比分析数据，归纳整理信息，研究剖析绩效指标设置的实用性能，总结修正绩效指标落实的步骤、过程、方式方法。

在绩效自评工作实施的全过程中，对照单位项目实施清单

、年度绩效目标及工作部署中发生的可变性因素（如疫情防控、投诉反弹、案件溯源、案件回告回复的偏差性问题等）进行对应调整或修正，适时调整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指标。

5. 通过绩效自评结论，规范、强化单项项目和整体实施的导向性，有利应用于下一年度的预算绩效编报工作，承上启下，每年度紧密衔接、紧密跟踪、紧密调整，结论导向于预设目标值，预设应用于实施过程，实施归纳整理为总结结论，从而形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四）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环卫设施建设投诉居高不下。2022 年 1-12 月，关于姑嫂树垃圾转运站和常超街垃圾屋的群众投诉有 1745 件，占比高达 9.13%。由于前期对环卫设施的合法性、合理性以及环保性等宣传力度不够，群众对垃圾转运站的建设存在很强烈的抵触情绪，近期姑嫂树专班联合汉兴街道开展了

垃圾分类的文艺汇演，导致群众情绪激化，投诉量、不满意率居高不下。

2. 施工噪声扰民问题反弹。对夜间施工工地的执法管控力度不够，各街道夜间值守人员不足，管控措施不到位，不能够及时发现和处置夜间施工噪声问题，导致群众投诉较多。同时，对噪音扰民问题以劝导、宣传、制止等措施为主，没有严格按照有关法规进行处罚，城管执法的威慑作用没有充分发挥出来，导致整改效果不好，存在着临时解决、质量不高、反弹严重的问题，白天施工噪音也没有积极做好群众的解释工作。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畅通职能单位协作。打破与各单位之间的壁垒，进一步梳理、优化复杂案件的办理流程，强化案件办理不同环节的衔接，对于需要多单位协作处理的案件，形成一套完整的沟通交流分派体系，对于群众反复投诉一直未能解决的尤其是涉及跨区域、跨部门、跨行业的复杂问题，主动进行沟通，多方进行协调，整合政府部门管理资源，确保群众投诉反映的问题彻底的得到解决。针对群众投诉反映强烈的施工噪声、占道经营、油烟污染等问题和群众反复投诉、多次投诉的具体点位，会同各街道，联合建设、环保、市场监管等部门，按照“街道吹哨、部门报道”的

综合执法模式，运用多种执法手段进行综合整治，确保问题尽快整改到位。

2. 提升案件办理质量。一是**调整、提升案件办理标准**。对标新标准，从严审核案件，完善案件回告内容，确保各类案件处置结果达到精细化管理的要求。二是**做好数据分析和**服务。加强与区大数据中心的工作对接，每天动态掌握城管类群众投诉案件情况，实时更新数据、通报数据，及时对相关问题进行预警提示，提高各街道和相关部门的快速反应能力。三是**牢牢盯住重点和难点**。对案件办理质量不高、处置不及时、案件投诉量大、不满意件多的单位，及时进行跟踪督办，重要问题到现场马路办公，会同相关责任单位分析情况，研究措施，确保管理责任落实，问题整改到位，各项考核成绩努力达到“保三争一”的目标。

3. 优化精准调度机制。一是**加强沟通协调**。根据问题来源、案件性质、紧急程度、处置要求，通过网格化平台、微信群、QQ群、处置通系统、数字化手台等进行精准调度和整改，提高调度效能，做到指挥畅通、分组灵活、安全保密、全域覆盖，通过微信工作群，实时将案件有关情况向各责任单位进行预警通知。二是**每周、每月通报重点情况**。安排专人负责二次重办案件的办理工作，对3次以上反复投诉案件和超期结案、未及时答台的单位进行通

报。三是每月分析讲评成绩。每月前往各街道梳理分析城管考核成绩情况，探讨交流各街道在城市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对各街道的平台工作人员也要定期组织业务培训，提升案件办理水平。

4. 推进建设城市管理运行服务体系。一是健全事件处置机制。对跨部门、跨层级和跨区域的问题建立数据共享，统筹调度、融合互通流程和工作机制，推动线上线下高效协同处置。实现六必：投诉必受理、信息必收集问题，问题必转办、过程必监督、数据必分析、结果必考核。二是健全分析研判机制。总结通报前一周期城市管理综合工作情况，聚焦群众投诉中高频突出问题整改率和满意率等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研究下一步重点工作任务，提出对策建议，必要时提请市局领导现场研判。三是健全考核评价机制。推进城市综合管理考核与绩效考核相结合，统筹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构建公开透明、科学高效、条块结合、统筹统协调统一的考核体系，按照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结果导向与问题导向并重，提升考核质效，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各街道、各单位的排名情况进行通报，落实奖惩机制。

5. 基本实现年初预设绩效目标，预算安排资金规模基本使用完，整体执行率 94%，年末财政统筹收回 62.81 万元，系统筹收回不可预见人员经费，原因分析：一是按政

策预发事业单位统筹绩效工资；二是全员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由社保统筹核发退休人员养老金。结合实际，谋划做好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强化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绩效导向，适时调整补漏。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职能：承担辖区城市管理的日常指挥、调度等工作；承担指挥中心的接、处警工作；承担协调、调度、处置 辖区城市管理的各项投诉及应急工作；承担城管网格化管理工作；承担市民投诉、巡查、督查、上级督办（市长、区长专线等） 等问题的回访、回告工作及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2. 2022 年重点工作：通过案件受理-处置-回复-结案-整理归档-台账式（或文字式）报告-结果运用-信息反馈系列格式化条程规范案件程序，规范办案章程，对标细化考评标准，对应考核分值，从而提升整体性协调、协作、主体作为的能动性，助力提升大城管考核成绩。

3. 2022 年度支出情况：预算批复 1,101.5 万元，预算执行 1,038.69 万元，执行率 94.3%，其中基本支出 497.72 万元，项目支出 540.97 万元。

从账务数据整理分析，整体经费切划为三部分，一是基本支出执行 497.72 万元，主要核算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二是城市维护资金执行 519.97 万元，主要核算按事业口径编制的在编在职人员、公用经费；三是城管综合整治经费执行 21 万元，主要核算江汉城市管理治理“三乱”语音提示系统服务费和车载视频流量服务费。

4.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区网格化案件按时结案率 98%，其他各类案件按时结案率 100%，助力提升“大城管”考核成绩（目标是全市排名“保五争三”，实际成绩是全市十个中心城区排名第四，七个中心城区排名第三）。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深入学习《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深刻解读绩效自评工作开展要领，分解细化工作步骤，明确绩效自评方法，合理规划绩效指标权重，真实、客观、公正的计入指标分值并给予评价等级，形成全面、详尽、详实的绩效自评报告上报并留存整理归档。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相较于预算批复，全年执行率 94%，基本实现绩效目标，基本达到目标预设值，结合年终工作汇总情况，适时调整预设目标值。年末财政统筹收回 62.806985 万元，系统筹收回不可预见人员经费，原因分析：一是按政策预发事业单位统筹绩效工资；二是全员纳

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由社保统筹核发退休人员养老金，从而形成财政统筹收回预算资金。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城管突出问题分析日报	≥ 40 份	累计完成分析报告 46 份
		指挥督办案件	≤ 20000 件	累计受理、督办各类案件 19121 件，趋于 95%完成预设目标值
		结案数量	≤ 20000 件	累计结案案件 19121 件，完成预设目标区间是 95%-100%
		110 平台系统设备、管网维护	12 个月	含 110 接警系统、“城市三乱”违法行为语音提示系统，完成维护服务期 12 个月
	质量指标	各类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累计受理、处置各类投诉案件 19121 件，其中：区网格化案件结案率 99.97%，市民热线结案率 100%、市城管委结案率 100%，整体结案率趋于 100%。
		案件实时追踪分析及信息反馈情况	12 个月	累计抽查案件 239 件，累计完成分析日报 46 份，较为详实的分析案件归集情况
		通讯服务质量	安全畅通	保障通信业务安全畅通
		无故障使用及故障修复时限	即时反馈并在两小时内解决	每天 24 小时受理故障，并在承诺时限内及时修复
	时效指标	案件完成时效	97%-100%	无积压案件，及时调度、统筹协调、协作、转办等案件处置
		案件分析归集及信息反馈时效	及时	及时通过台账归集整理分析，完成日报、周报、月报、季报、年报，集中通报重点情况。

		系统维护服务及时率	12 个月 97%-100%	完成维护服务期 12 个月，接受 24 小时故障报警，2 小时内反馈及处置，服务及时性趋于 97%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相较于预算批复，整体执行率 94%；相较于年度资金使用规模，整体执行率 100%。

(2) 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容环境，提升城市综合管理，为居民出行和生活便利提供服务	同比改善 (提升)	趋于 100%的投诉案件得到受理并及时予以处置，提升了市民幸福感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生态文明发展进程及提升城市公共环境容量	同比改善 (提升)	渐进式提升，如：经统计分析，环卫设施建设类投诉案件累计 1745 件，占比 9.13%，通过积极协调、反馈，环卫设施配置和城市空间布局得以优化，取得阶段性成果，有利促进城市生态文明发展进程及提升城市公共环境容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维护服务的可持续性	持续得到服务	持续得到全面服务
		城市综合管理的可持续性	持续稳定推进	保障城市综合管理的持续性、稳定性推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投诉及案件受理满意度	≥80%	突出反映环卫设施建设和施工噪声扰民两种类型案件，积极协调职能部门，及时跟踪，做好信息反馈、督办，做好市民情绪安抚。
		系统维护满意度	85%-100%	≥90%

（四）执行分析及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预算执行情况，通过对比分析，一是在绩效目标设置、编制方面有待进一步调整优化，更符合实际工作情况，具有完成工作目标的导向性。二是在完善预算测算编制及执行进度推进方面有待进一步巩固，从完整的执行年度分析，6月结算期后，整体执行幅度51%，项目执行幅度56%；10月结算期后，整体执行幅度81%，项目执行幅度85%，相对于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具有很好的参考性及执行力。三是就单体项目测算编制及执行方面有待进一步强化，如疫情暴发等突发事件影响项目执行进度，又如组织、协调职能部门滞后，再如人员调配、业务与后期保障合理化分工及补位配给等情况相对于全年的预算执行具有客观的影响。

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深入强化“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绩效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预算支出结构，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不断提高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

附件 1-2：《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指挥调度中心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 自评得分：94 分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560.53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540.9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101.5	1038.69	94%	19	
年度目标 1： （80 分）		区网格化案件按时结案率 98%，其他各类案件按时结案率 100%，加强统筹协调，优化案件受理程序，规范案件办理章程，提升案件处理成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管突出问题分析日报	≧40 份	累计完成分析报告 46 份	5
			指挥督办案件	≦20000 件	累计受理、督办各类案件 19121 件，趋于 95%完成预设目标值	4
			结案数量	≦20000 件	累计结案案件 19121 件，完成预设目标区间是 95%-100%	4
			110 平台系统设备、管网维护	12 个月	含 110 接警系统、“城市三乱”违法行为语音提示系统，完成维护服务期 12 个月	5
		质量指标	各类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累计受理、处置各类投诉案件 19121 件，其中：区网格化案件结案率 99.97%，市民热线结案率 100%、市城管委结案率 100%，整体结案率趋于 100%。	5
			案件实时追踪分析及信息反馈情况	12 个月	累计抽查案件 239 件，累计完成分析日报 46 份，较为详实的分析案件归集情况	4
			通讯服务质量	安全畅通	保障通信业务安全畅通	4
			无故障使用及故障修复时限	即时反馈并在两小时内解决	每天 24 小时受理故障，并在承诺时限内及时修复	3
		时效指标	案件完成时效	97%-100%	无积压案件，及时调度、统筹协调、协作、转办等案件处置	4
			案件分析归集及信息反馈时效	及时	及时，通过台账归集整理分析，完成日报、周报、月报、季报、年报，集中通报重点情况。	4
			系统维护服务及时率	12 个月 97%-100%	完成维护服务期 12 个月，接受 24 小时故障报警，2 小时内反馈及处置，服务及时性趋于 97%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相较于预算批复，整体执行率 94%；相较于年度资金使用规模，整体执行率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容环境，提升城市综合管理，为居民出行和生活便利提供服务	同比改善（提升）	趋于 100%的投诉案件得到受理并及时予以处置，提升了市民幸福感	4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生态文明发展进程及提升城市公共环境容量	同比改善（提升）	渐进式提升，如：经统计分析，环卫设施建设类投诉案件累计 1745 件，占比 9.13%，通过积极协调、反馈，环卫设施配置和城市空间布局得以优化，取得阶段性成果，有利促进城市生态文明发展进程及提升城市公共环境容量。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维护服务的可持续性	持续得到服务	持续得到全面服务	5
	城市综合管理的可持续性		持续稳定推进	保障城市综合管理的持续性、稳定性推进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投诉及案件受理满意度	≥80%	突出反映环卫设施建设和施工噪声扰民两种类型案件，积极协调职能部门，及时跟踪，做好信息反馈、督办，做好市民情绪安抚。	4
			系统维护满意度	85%–100%	≥9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实现年初预设绩效目标，预算安排资金规模基本使用完，整体执行率 94%，年末财政统筹收回 62.806985 万元，系统筹收回不可预见人员经费，原因分析：一是按政策预发事业单位统筹绩效工资；二是全员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由社保统筹核发退休人员养老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结合实际情况调整、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2：《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指挥调度中心城管综合整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城管综合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指挥调度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21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	21	1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1. 江汉城市管理治理“三乱”语音提示系统服务项目 2. 车载视频流量服务项目 履行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职责，完成统筹调度、协调、协作、案件归集分派、案件转办、案件数据统计分析、信息报送、信息回复等 110 指挥中心调度机能。			1. 江汉城市管理治理“三乱”语音提示系统服务项目执行 16.6551 万元， 2. 车载视频流量服务项目执行 4.32 万元， 全年项目执行 21 万元，执行率 100%。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语音数字中继线		4 条	提供 4 条语音数字中继线服务	5
			固定电话码号		120 个	提供 4*30=120 个	5
			企业虚拟电话网服务		12 个月	提供语音中继专线交换网络和语音接入网两种方式，完成服务期 12 个月	5
			语音数字中继设备及线路的维护		12 个月	包含端口映射服务、系统维护、反诉处理，完成服务期 12 个月	5
		质量指标	通讯服务质量		安全畅通	保障通信业务安全畅通	4

			无故障使用及故障修复时限	即时反馈并在两小时内解决	每天 24 小时受理故障，并在承诺时限内及时修复	3
			数字中继中断的次数	一年内不超过 3 次，总时长不超过 10 小时	承诺履约，每超过 1 次或总时长每超过 10 小时，则使用时限延长 1 日。	3
		时效指标	“城市三乱”违法行为语音提示时效	及时，开通市话、长途呼叫转移设置功能	1. 使用时段是早 8 点-晚 18 点；2. 每个语音专线号码呼出次数不超过 150 次/小时	4
			服务完成及时率	12 个月，97%-100%	完成服务期 12 个月，服务及时性趋于 97%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趋于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容环境, 提升城市综合治理，为居民出行和生活便利提供服务	同比改善（提升）	趋于 100%的服务得到高效受理并及时予以处置，提升了市民幸福感	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三乱”违法行为语音提示服务的可持续性	持续得到服务	持续得到全面服务	5
			城市综合管理的可持续性	持续稳定推进	保障城市综合管理的持续性、稳定性推进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项目满意度	85%-100%	≥90%	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2022 年度江汉区城管局指挥调度中心城市
维护资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指挥调度中心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 自评得分：91 分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指挥调度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519.97 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19.97	519.97	1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 分)		区网格化案件按时结案率 98%，其他各类案件按时结案率 100%， “大城管”考核成绩全市排名“保五争三”。			2022 年末在职人员 48 人，按事业口径编制、核算人员及公用经费 519.97 万元。圆满完成年度预设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管突出问题分析日报		≧ 40 份	累计完成分析报告 46 份	5
			指挥督办案件		≦ 20000 件	累计受理、督办各类案件 19121 件，趋于 95%完成预设目标值	4
			结案数量		≦ 20000 件	累计结案案件 19121 件，完成预设目标区间是 95%-100%	4
		质量指标	各类投诉案件按时结案率		97%-100%	累计受理、处置各类投诉案件 19121 件，其中：区网格化案件结案率 99.97%，市民热线结案率 100%、市城管委结案率 100%，整体结案率趋于 100%。	5
			案件实时追踪分析及信息反馈情况		12 个月	累计抽查案件 239 件，累计完成分析日报 46 份，较为详实的分析案件归集情况	4
		时效指标	案件完成时效		97%-100%	无积压案件，及时调度、统筹协调、协作、转办等案件处置	4
			案件分析归集及信息反馈时效		及时	及时，通过台账归集整理分析，完成日报、周报、月报、季报、年报，集中通报重点情况。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或预算完成率	97%-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容环境，提升城市综合管理，为居民出行和生活便利提供服务	同比改善（提升）	趋于 100%的投诉案件得到受理并及时予以处置，提升了市民幸福感	4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生态文明发展进程及提升城市公共环境容量	同比改善（提升）	渐进式提升，如：经统计分析，环卫设施建设类投诉案件累计 1745 件，占比 9.13%，通过积极协调、反馈，环卫设施配置和城市空间布局得以优化，取得阶段性成果，有利促进城市生态文明发展进程及提升城市公共环境容量。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综合管理的可持续性	持续稳定推进	保障城市综合管理的持续性、稳定性推进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投诉及案件受理满意度	≥80%	突出反映环卫设施建设和施工噪声扰民两种类型案件，积极协调职能部门，及时跟踪，做好信息反馈、督办，做好市民情绪安抚。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